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Content. Includes company name, stock exchange,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Content. Financial data including revenue, profit, and cash flow for the period.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Content.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including names, types, and percentages.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网络投票事务性事项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上半年，面对市场需求不足、建筑行业存量竞争加剧等多重挑战，公司积极应对，通过深耕市场、价值营销、精益运营和提质增效等措施，体系化运营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推动经营质量稳步提升，多项核心业务指标实现逆势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24亿元，其中，高端大宗零售渠道收入同比增长5.04%；工程业务采取稳健发展策略，使得零售收入同比增长7.36%；公司营销推广及回款能力持续提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9亿元，同比增长3.8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提升至4.37亿元，同比增长92.99%。

公司持续优化渠道结构，深耕零售，整装等优势渠道，依托产销联动、价值营销和数字化运营等策略，有效带动了大宗零售渠道及高价产品销量增长。上半年，整装大宗零售渠道收入同比增长5.94%，高端产品收入同比增长19.51%，新店开业133家，重装升级168家，整装渠道通过体系化运营不断突破，凭借品牌力、优质产品及完善的售后服务，成功中标2025年北京冬奥场馆产品供应商，同时，采取稳健的工程发展策略，房地产业务完成优质项目交付结构优化，工程毛利率获得提升；深耕金商、酒店和医养等工程细分市场，中标多家银行、企业总部及头部酒店管理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价值营销体系建设，积极推进降本增效，通过数字化和AI技术，不断提升经营效率；制造成本进一步降低，销售与管理费用率同比下降1.60个百分点，公司财务结构持续稳健，资产负债率34.14%，较上年末降低2.18个百分点。在公司市场竞争持续加剧的背景下，公司销售毛利率保持稳定，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在研发创新、绿色低碳及社会责任方面，公司获工业和信息化部评为行业唯一“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获评“深圳、重庆和重庆大生产基地入选国家级“绿色工厂”，获评“广东节能降耗工作先进单位”及“中国建筑材料流通协会高质量发展引领者”。公司坚持研发投入创新，获得“中国绿色建材科学进步奖一等奖”“建筑材料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广东建材行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等，首次取得国家级专利奖项“中国专利优秀奖”，并成为行业首家获得“绿色化产品认证”的企业。公司持续保持、高质量发展，获得万得(Wind)ESG评级获行业最高AA级，位列建材产品行业上市公司前列，并作为联合国全球契约(UNGC)25可持续发展倡议核心成员之一，成为建材行业，率先启动中国首站活动。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Content.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for Dongpeng Holdings.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5-061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东莞总部大厦25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出席董事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明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关于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6号)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调整治理结构，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和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公司《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涉及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5-062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东莞总部大厦25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出席监事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100%。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东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关于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5-06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原有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额度范围内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追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额度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追加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项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背景概述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追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额度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详细内容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一)本次追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
鉴于公司经营现金流充裕，账面货币资金较多，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投资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追加使用自有资金。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本次追加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0亿元额度范围内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础上，追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额度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追加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产品。
(五)决策及实施
经营层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内，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投资风险提示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进行适当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
1. 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使用与管控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原有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额度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础上，追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监事会意见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涉及本次监事会的相關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5-063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方式:会议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一种方式,如同一种表决方式在既有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1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名称:
(一)网络投票系统
(二)投票系统
(三)投票系统
(四)投票系统
(五)投票系统
(六)投票系统
(七)投票系统
(八)投票系统
(九)投票系统
(十)投票系统
(十一)投票系统
(十二)投票系统
(十三)投票系统
(十四)投票系统
(十五)投票系统
(十六)投票系统
(十七)投票系统
(十八)投票系统
(十九)投票系统
(二十)投票系统
(二十一)投票系统
(二十二)投票系统
(二十三)投票系统
(二十四)投票系统
(二十五)投票系统
(二十六)投票系统
(二十七)投票系统
(二十八)投票系统
(二十九)投票系统
(三十)投票系统
(三十一)投票系统
(三十二)投票系统
(三十三)投票系统
(三十四)投票系统
(三十五)投票系统
(三十六)投票系统
(三十七)投票系统
(三十八)投票系统
(三十九)投票系统
(四十)投票系统
(四十一)投票系统
(四十二)投票系统
(四十三)投票系统
(四十四)投票系统
(四十五)投票系统
(四十六)投票系统
(四十七)投票系统
(四十八)投票系统
(四十九)投票系统
(五十)投票系统
(五十一)投票系统
(五十二)投票系统
(五十三)投票系统
(五十四)投票系统
(五十五)投票系统
(五十六)投票系统
(五十七)投票系统
(五十八)投票系统
(五十九)投票系统
(六十)投票系统
(六十一)投票系统
(六十二)投票系统
(六十三)投票系统
(六十四)投票系统
(六十五)投票系统
(六十六)投票系统
(六十七)投票系统
(六十八)投票系统
(六十九)投票系统
(七十)投票系统
(七十一)投票系统
(七十二)投票系统
(七十三)投票系统
(七十四)投票系统
(七十五)投票系统
(七十六)投票系统
(七十七)投票系统
(七十八)投票系统
(七十九)投票系统
(八十)投票系统
(八十一)投票系统
(八十二)投票系统
(八十三)投票系统
(八十四)投票系统
(八十五)投票系统
(八十六)投票系统
(八十七)投票系统
(八十八)投票系统
(八十九)投票系统
(九十)投票系统
(九十一)投票系统
(九十二)投票系统
(九十三)投票系统
(九十四)投票系统
(九十五)投票系统
(九十六)投票系统
(九十七)投票系统
(九十八)投票系统
(九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投票系统
(一百零一)投票系统
(一百零二)投票系统
(一百零三)投票系统
(一百零四)投票系统
(一百零五)投票系统
(一百零六)投票系统
(一百零七)投票系统
(一百零八)投票系统
(一百零九)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九)投票系统
(二百)投票系统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于会议开始前1小时,持上述材料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于会议开始前1小时,持上述材料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投票系统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4.会议投票表决系统: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一种方式,如同一种表决方式在既有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1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名称:
(一)网络投票系统
(二)投票系统
(三)投票系统
(四)投票系统
(五)投票系统
(六)投票系统
(七)投票系统
(八)投票系统
(九)投票系统
(十)投票系统
(十一)投票系统
(十二)投票系统
(十三)投票系统
(十四)投票系统
(十五)投票系统
(十六)投票系统
(十七)投票系统
(十八)投票系统
(十九)投票系统
(二十)投票系统
(二十一)投票系统
(二十二)投票系统
(二十三)投票系统
(二十四)投票系统
(二十五)投票系统
(二十六)投票系统
(二十七)投票系统
(二十八)投票系统
(二十九)投票系统
(三十)投票系统
(三十一)投票系统
(三十二)投票系统
(三十三)投票系统
(三十四)投票系统
(三十五)投票系统
(三十六)投票系统
(三十七)投票系统
(三十八)投票系统
(三十九)投票系统
(四十)投票系统
(四十一)投票系统
(四十二)投票系统
(四十三)投票系统
(四十四)投票系统
(四十五)投票系统
(四十六)投票系统
(四十七)投票系统
(四十八)投票系统
(四十九)投票系统
(五十)投票系统
(五十一)投票系统
(五十二)投票系统
(五十三)投票系统
(五十四)投票系统
(五十五)投票系统
(五十六)投票系统
(五十七)投票系统
(五十八)投票系统
(五十九)投票系统
(六十)投票系统
(六十一)投票系统
(六十二)投票系统
(六十三)投票系统
(六十四)投票系统
(六十五)投票系统
(六十六)投票系统
(六十七)投票系统
(六十八)投票系统
(六十九)投票系统
(七十)投票系统
(七十一)投票系统
(七十二)投票系统
(七十三)投票系统
(七十四)投票系统
(七十五)投票系统
(七十六)投票系统
(七十七)投票系统
(七十八)投票系统
(七十九)投票系统
(八十)投票系统
(八十一)投票系统
(八十二)投票系统
(八十三)投票系统
(八十四)投票系统
(八十五)投票系统
(八十六)投票系统
(八十七)投票系统
(八十八)投票系统
(八十九)投票系统
(九十)投票系统
(九十一)投票系统
(九十二)投票系统
(九十三)投票系统
(九十四)投票系统
(九十五)投票系统
(九十六)投票系统
(九十七)投票系统
(九十八)投票系统
(九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投票系统
(一百零一)投票系统
(一百零二)投票系统
(一百零三)投票系统
(一百零四)投票系统
(一百零五)投票系统
(一百零六)投票系统
(一百零七)投票系统
(一百零八)投票系统
(一百零九)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九)投票系统
(二百)投票系统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于会议开始前1小时,持上述材料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于会议开始前1小时,持上述材料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投票系统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4.会议投票表决系统: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一种方式,如同一种表决方式在既有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1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名称:
(一)网络投票系统
(二)投票系统
(三)投票系统
(四)投票系统
(五)投票系统
(六)投票系统
(七)投票系统
(八)投票系统
(九)投票系统
(十)投票系统
(十一)投票系统
(十二)投票系统
(十三)投票系统
(十四)投票系统
(十五)投票系统
(十六)投票系统
(十七)投票系统
(十八)投票系统
(十九)投票系统
(二十)投票系统
(二十一)投票系统
(二十二)投票系统
(二十三)投票系统
(二十四)投票系统
(二十五)投票系统
(二十六)投票系统
(二十七)投票系统
(二十八)投票系统
(二十九)投票系统
(三十)投票系统
(三十一)投票系统
(三十二)投票系统
(三十三)投票系统
(三十四)投票系统
(三十五)投票系统
(三十六)投票系统
(三十七)投票系统
(三十八)投票系统
(三十九)投票系统
(四十)投票系统
(四十一)投票系统
(四十二)投票系统
(四十三)投票系统
(四十四)投票系统
(四十五)投票系统
(四十六)投票系统
(四十七)投票系统
(四十八)投票系统
(四十九)投票系统
(五十)投票系统
(五十一)投票系统
(五十二)投票系统
(五十三)投票系统
(五十四)投票系统
(五十五)投票系统
(五十六)投票系统
(五十七)投票系统
(五十八)投票系统
(五十九)投票系统
(六十)投票系统
(六十一)投票系统
(六十二)投票系统
(六十三)投票系统
(六十四)投票系统
(六十五)投票系统
(六十六)投票系统
(六十七)投票系统
(六十八)投票系统
(六十九)投票系统
(七十)投票系统
(七十一)投票系统
(七十二)投票系统
(七十三)投票系统
(七十四)投票系统
(七十五)投票系统
(七十六)投票系统
(七十七)投票系统
(七十八)投票系统
(七十九)投票系统
(八十)投票系统
(八十一)投票系统
(八十二)投票系统
(八十三)投票系统
(八十四)投票系统
(八十五)投票系统
(八十六)投票系统
(八十七)投票系统
(八十八)投票系统
(八十九)投票系统
(九十)投票系统
(九十一)投票系统
(九十二)投票系统
(九十三)投票系统
(九十四)投票系统
(九十五)投票系统
(九十六)投票系统
(九十七)投票系统
(九十八)投票系统
(九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投票系统
(一百零一)投票系统
(一百零二)投票系统
(一百零三)投票系统
(一百零四)投票系统
(一百零五)投票系统
(一百零六)投票系统
(一百零七)投票系统
(一百零八)投票系统
(一百零九)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一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二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三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四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五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六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七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八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一)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二)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三)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四)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五)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六)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七)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八)投票系统
(一百九十九)投票系统
(二百)投票系统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于会议开始前1小时,持上述材料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如有)等材料,于会议开始前1小时,持上述材料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投票系统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4.会议投票表决系统: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一种方式,如同一种表决方式在既有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1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名称:
(一)网络投票系统
(二)投票系统
(三)投票系统
(四)投票系统
(五)投票系统
(六)投票系统
(七)投票系统
(八)投票系统
(九)投票系统
(十)投票系统
(十一)投票系统
(十二)投票系统
(十三)投票系统
(十四)投票系统
(十五)投票系统
(十六)投票系统
(十七)投票系统
(十八)投票系统
(十九)投票系统
(二十)投票系统
(二十一)投票系统
(二十二)投票系统
(二十三)投票系统
(二十四)投票系统
(二十五)投票系统
(二十六)投票系统
(二十七)投票系统
(二十八)投票系统
(二十九)投票系统
(三十)投票系统
(三十一)投票系统
(三十二)投票系统
(三十三)投票系统
(三十四)投票系统
(三十五)投票系统
(三十六)投票系统
(三十七)投票系统
(三十八)投票系统
(三十九)投票系统
(四十)投票系统
(四十一)投票系统
(四十二)投票系统
(四十三)投票系统
(四十四)投票系统
(四十五)投票系统
(四十六)投票系统
(四十七)投票系统
(四十八)投票系统
(四十九)投票系统
(五十)投票系统
(五十一)投票系统
(五十二)投票系统
(五十三)投票系统
(五十四)投票系统
(五十五)投票系统
(五十六)投票系统
(五十七)投票系统
(五十八)投票系统
(五十九)投票系统
(六十)投票系统
(六十一)投票系统
(六十二)投票系统
(六十三)投票系统
(六十四)投票系统
(六十五)投票系统
(六十六)投票系统
(六十七)投票系统
(六十八)投票系统
(六十九)投票系统
(七十)投票系统
(七十一)投票系统
(七十二)投票系统
(七十三)投票系统
(七十四)投票系统
(七十五)投票系统
(七十六)投票系统
(七十七)投票系统
(七十八)投票系统
(七十九)投票系统
(八十)投票系统
(八十一)投票系统
(八十二)投票系统
(八十三)投票系统
(八十四)投票系统
(八十五)投票系统
(八十六)投票系统
(八十七)投票系统
(八十八)投票系统
(八十九)投票系统
(九十)投票系统
(九十一)投票系统
(九十二)投票系统
(九十三)投票系统
(九十四)投票系统
(九十五)投票系统
(九十六)投票系统
(九十七)投票系统
(九十八)投票系统
(九十九)投票系统
(一百)投票系统
(一百零一)投票系统
(一百零二)投票